

证券代码：835779

证券简称：康利达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1月2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1月20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薛景霞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焦作中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最高综合授信额度1500万元及额度项下提款，期限为12个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董事会审议的部分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拟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关联方为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焦作中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最高综合授信额度 1500 万元及额度项下提款，期限为 12 个月。上述授信均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薛景霞提供最高额度保证担保。

2.回避表决情况

由于薛景霞女士、訾建军先生、徐新明先生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因此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30日